國立岡山高中第 53 屆岡中文藝獎徵稿辦法

一、 參加對象：凡岡山高中在校同學皆歡迎投稿

二、 徵選項目：

（一）文字創作類：

1. 包含散文、新詩、小說
（字數限制：散文 600～1500 字；新詩 10 行～40 行；小說 4000 字～10000 字）
2. 比賽規格：
(1)請以電腦打字〔文字字型：新細明體／文字大小：12／行距：單行間距〕，上傳格式為 word 檔。
(2) 檔名為「作品類型」+「班級座號姓名」+「題目」，如 2 年 1 班 6 號王大明同學繳交新詩〈錯落〉，檔名則為「新詩 20106 王大明錯落」。
(3)用 AI 生成不予給獎。

（二）視覺藝術類：

1. 以「發現岡中之美」為主題，校內自然景觀、人文風情、教學活動、建築設施，包括人、事、物皆可。
2. 比賽規格：繪畫或攝影皆可，彩色或黑白不拘。
(1)繪畫：大小須在 16K（或 A4）以上。若為電繪，解析度須 600dpi，檔案格式為 tif 檔。
(2)攝影：紙本與數位照片皆可參加。紙本請沖洗出 5*7 尺寸大小照片；數位照片畫素品質須在五百萬畫素以上，不得經電腦合成、修除、改色、翻拍。照片檔案格式以 jpg. tif. pdf.....為主，如為 Apple 手機，應先將 Heic 格式檔案轉為合乎上述規格之檔案格式，以免無法開啟。
(3)作品請自行命名，並於表單填寫內容介紹（20～50 字）。
(4)紙本作品請於作品背面書寫「作品類型」+「班級座號姓名」+「題目」；數位作品檔名為「作品類型」+「班級座號姓名」+「題目」。如 2 年 1 班 6 號王大明同學繳交數位作品《熱情》，則檔名為「視覺藝術 20106 王大明熱情」。

三、 實施辦法：

（一）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

2027 年 1 月 6 日（週三）中午 12：00 截止

（二）作品繳交方式：

電子檔形式（文字創作類及視覺藝術類）

請以**學校信箱帳號**填寫 google 表單並上傳檔案。表單連結：
https://reurl.cc/0mzq2y



四、 注意事項：

1. 文藝獎每一項（散文、新詩、小說、繪畫、攝影）限投兩篇。恕不退稿，**投稿人請自留底稿**。
2. 「文字創作類」作品須本人創作，不可抄襲；「視覺藝術類」作品須參賽者本人所攝，且不得經電腦合成、修除、改色、翻拍。參賽者如違反上述規定，除取消資格，依校規懲處外，已頒獎者將撤銷名次並收回獎金、獎狀。
3. 所有投稿**稿件內容不得書寫姓名或其他足以辨識作者身份之標記**，且不得涉及煽情與人身攻擊之情節。
4. 得獎同學須提供電子檔，且得獎作品須永久無償供本校教學、刊物印刷、網路展示之用。
5. 所有投稿作品未符合規定者不予受理。

五、 評審：

1. 作品採優選制，得獎作品若未達名次標準，名次則予從缺。
2. 得獎作品將刊登於《岡中文藝獎電子期刊》。。

六、 獎勵（各獎項不限一名，以評審意見為依據）

散文	第一名	禮券或獎金 800	獎狀乙幀
	第二名	禮券或獎金 600	獎狀乙幀
	第三名	禮券或獎金 400	獎狀乙幀
	佳　作	禮券或獎金 200	獎狀乙幀
小說	第一名	禮券或獎金 1000	獎狀乙幀
	第二名	禮券或獎金 800	獎狀乙幀
	第三名	禮券或獎金 600	獎狀乙幀
	佳　作	禮券或獎金 300	獎狀乙幀
新詩	第一名	禮券或獎金 600	獎狀乙幀
	第二名	禮券或獎金 400	獎狀乙幀
	第三名	禮券或獎金 200	獎狀乙幀
	佳　作	禮券或獎金 100	獎狀乙幀
岡中之美	第一名	禮券或獎金 600	獎狀乙幀
	第二名	禮券或獎金 400	獎狀乙幀
	第三名	禮券或獎金 200	獎狀乙幀
	佳　作	禮券或獎金 100	獎狀乙幀

七、得獎公布：通知得獎人並在學務處網站公布得獎名單

請張貼於公布欄，謝謝